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98)

董事之退任

謹此提述路勁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就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刊發之通函(「通函」)、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相應之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及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通函及年報內披露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錦雄先生(「陳先生」)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在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寄發後，董事會獲陳先生告知，他不尋求重選連任，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執行董事之職務。然而，陳先生會繼續擔任本公司營運總監之職務。

有鑒於陳先生不尋求重選連任之決定，董事會將收回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表決的第3(b)項普通決議案「重選陳錦雄先生為董事」。董事會不建議選舉另一位董事以替代陳先生。

陳先生已確認他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他退任之事宜而需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作為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期待著他與集團之繼續合作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主席
單偉豹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單偉豹先生、高毓炳先生、單偉彪先生、陳錦雄先生、方兆良先生及徐汝心先生，非執行董事林煒瀚先生、牟勇先生及董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世鏞先生、周明權博士、謝賜安先生、黃偉豪先生及張永良先生。

* 僅供識別